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 (茶马古道奔子栏精品酒店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40号)核准,于2014年1月8日以11.33元/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8,843,77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1.33元,募集资金总额779,999,993.4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7,36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52,639,993.4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月28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审亚太验[2014]02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管理,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全资子公司丽江龙悦餐饮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和丽江灏伯雪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全资子公司迪庆香巴拉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迪庆香巴拉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德钦分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格里拉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2014年2月20日、3月13日、3月31日与上述金融机构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对应募集资金项目	账号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丽江福慧支行	--	24140501040010702
丽江龙悦餐饮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丽江福慧支行	玉龙雪山游客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24140501040010694
迪庆香巴拉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迪庆香格里拉支行	香格里拉香巴拉月光城项目	24169801040021717
迪庆香巴拉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德钦分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迪庆香格里拉支行	茶马古道奔子栏精品酒店项目	24169801040021725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茶马古道奔子栏精品酒店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格里拉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4169801040021725）已不再使用，同时公司拟注销迪庆香巴拉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德钦分公司，2020年6月3日，公司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该账户上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6,292.50元已全部转入迪庆香巴拉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总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4169801040021717）中。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格里拉支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与该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5日